

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15年修订）、《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《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作为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董事长林秀浩先生辞职原因进行认真审查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经核查，林秀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

2、林秀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一职后，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。

3、林秀浩先生的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4、林秀浩先生辞职后，公司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尽快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林秀浩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独立董事签署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冯育升：_____

何文标：_____

纪传盛：_____